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關琬丰  
電話：02-7736-5937  
電子信箱：fon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200474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保訓會原函影本 (A09000000E\_1120047429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0年5月17日公訓字第  
1100004987號函，有關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實施不支訓  
練津貼疫苗接種假之因應措施一案，自112年5月1日起停  
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12年5月10日公訓字第  
1122160170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

